

白手起家的富豪身上有共同的DNA

4

生财有道

怎样才能不让你的钱缩水

我曾经针对“孩子的教养问题”，专访过宏基集团创办人施振荣先生。他说，几年前大儿子施宣辉买了一辆自行车，加上相关的配备，将近10万元。不过事后没骑几次，就因故折价卖出，被他狠狠“批”了一顿。

“没骑几次就折价卖掉，我和太太当然不能接受。”这位对台湾电子业做出卓越贡献的科技大佬明确指出：“我们希望孩子能够享受生活，但绝不是奢侈。买东西一定要多盘算几次，实用的、有价值的，买来才划算。”

施先生的一席话，正是要孩子学会思考“高单价产品”的“高折旧”现象，免得花了昂贵的价钱，一转手却价格直落，到时候只能后悔莫及。

两年前，我的学弟阿杰，由于和女友关系稳定，因此考虑用70万元现金加部分贷款，买辆休旅车来代步。

买车带女友、家人出外旅游，是件好事，不过，考虑到阿杰正是全力冲刺财富的年纪，于是我建议他：“把买车的钱省下来，去投资一两只稳健型的好股票，好让存款直线增加，等到真正成为有钱人时，再买辆好车来兜风也不迟啊！”说完，我顺便就建议他关注某只成长性还不错的股票，可以逢低布局。

没过几天，阿杰就开着一辆全新休旅车来找我，我当下就知道，车子在他的人生排序中，还是排行第一。过了两个月后，阿杰忽然打电话问我：“燕俐姐，你介绍的那只股票，现在居然涨了2成多，如果我现在进场，还来得及吗？”

“可是，你哪来钱啊？”我问。“我打算把车卖掉，因为才开3个月，价格应该不错！”隔晚，阿杰又打电话来，口气非常懊悔：“燕俐姐，你一定想不到，才开3个月，车商说我的

车只能卖80万元，整整少了2成！”

原来，当时受双卡(现金卡和信用卡)风暴影响，车市景气非常差，阿杰的新车虽然还有九成五新，但价格很惨。虽然他不愿贱价求售，但他也没有多余的资金买进我推荐的股票。就这样，这只股票最后大涨一倍，他也只能望空兴叹“和钱无缘”。

让我们再想想看，同样100万元，拿去买车、放定存，和投资一只好股票，3年后的命运会如何？买车的下场是，经过折旧，可能只剩下60万元的价值；若摆在银行定存，以年利率2%计算，3年后还有106万元；但是，如果去买十分稳健的中钢，就算没赚到股价，光是现金配股，就非常诱人。

看到这儿，请大家别误会，我不是要各位立刻去买中钢，毕竟钢铁股属原物料产业，会有景气循环，未来3-5年，中钢能否继续维持这么高的现金股利，还是未知数。不过，从以上这个例子看得出来，投资一家稳健经营，又愿意照顾小股东的公司，报酬率实在不错。

所以，拜托大家，下次要买几万元以上的高单价产品时，请先仔细想想，如果不是有立即需求，不如把钱留着，等待最佳的投资时机，或是找出最适合的运用方式，钱的价值才不会立刻缩水。

节俭是通往富豪之路的第一步

因为工作的关系，我认识非常多的有钱人。先不论含着金汤匙出生的“富小孩”，我发现，凡是能白手起家，靠创业、投资变成富豪者，身上都带有共同的DNA——节俭生活，以储蓄灌溉施肥，将金钱的幼苗，孕育成一棵财富大树。

不信吗？古今中外的例子俯拾皆是。我非常佩服的投资大师约翰·坦伯顿(John M·Templeton: 创办坦

伯顿共同基金集团，管理资金高达60亿美元，被《福布斯》杂志推崇为“在一个充斥着庸才与浪得虚名的领域中，屈指可数的真正投资大师”，便是个中典范。坦伯顿坚信，不懂得存钱的人，会被视为软弱、缺乏纪律，并难以赢得别人信任的人。于是，他在婚后，便设下目标：房租开销不超过每月“可花费收益”的16%。所谓“可花费收益”指的是扣除税金和储蓄投资之后剩余的钱。

于是，他选择便宜的地下房间居住，还到拍卖会场标下二手家具，过着比一般人还节俭的生活。

存下来的钱，有什么特殊用途吗？他的答案非常明确：“节俭，是为了厚植实力，迎接最佳机会的来临。”因为无论景气多差，透过节俭，才能累积银行存款，当大好的创业或投资时机降临时，才有筹码立即大举进场，让钱帮你赚钱。

回过头来看看，前面我讲述的那个超级低调的亿万富翁朋友小陈。他最爱穿的服饰品牌不是普拉达，也不是阿玛尼，而是绣着青蛙标志的“佐丹奴”。他常挂在嘴上的名言是：“穿得越廉价，客户上门谈生意时，就越不会被杀价。因为单从外表来判断，客户会以为我赚得很少。”

小陈平时生活简约，住的房子不到30平方米，虽然还不至于“家徒四壁”，但连一点装潢也称不上，只能说干净简单，桌子、椅子、床铺，该有的统统有，只是档次都很普通。打从创业开始，小陈就很努力储蓄，每月至少存收入的二分之一以上，当公司获利好时，甚至存到三分之二。另外，有空闲时间时，他也勤劳地吸取投资理财知识与一些金融商品的操作技巧，等赚到人生的第一个千万之后，就顺利地将赚钱战场，从商场延伸到股市，并且成功获利。

还有一个阿伯，在台北市的信义区拥有大笔土地。由于这些年来，地价节节上扬，这位“包租公”的身家也跟着水涨船高，至少有数亿元之多。但是，他的生活却还是依然节俭，住的是40年前的破旧公寓，平常以脚踏车代步，而且总穿着一件简单的汗衫到处走，一口金牙闪闪发亮，不知情的人，还以为他世代务农。每当经过阿伯位于基隆路上的家时，总忍不住抬头多看几眼，看到竹竿上飘扬着的渍黄的汗衫、短裤和袜子，就会告诫自己——有钱人的脑袋真的跟别人不一样！他们因为爱钱，所以珍惜一分一毫；因为爱钱，才不会夸耀财富；也因为爱钱，钱才愿意跟他们长相厮守。

以上这些富豪，不时地在提醒我们——节俭是踏上有钱人的第一步，而有计划的储蓄，更是让金钱生生不息的主要原因。

既然储蓄要有计划，在此，我必须揭露一个残酷的事实——无论你现在几岁，收入多少，如果想在短短的三四年内，存到人生的第一个百万，“强迫储蓄”月薪的二分之一以上，才是唯一途径。简单来说，就是“总支出必须控制在总收入的一半以内”，而且，千万别做靠“赌”股票和基金会发大财的白日梦。

以我自己为例，学校毕业后，我的第一份工作，月薪42000元，扣掉房租、生活费、孝亲费等，每月至少我还存20000元以上。之后加上稿费、年终奖金和投资所得，大概3年，我就真的存到人生的“第一桶金”。为了让这桶金永保厚实，我严格规定自己，若有大笔的额外开销，像是好友结婚礼金、出国旅游等，一定得在未来三个月内想办法多赚回来，以平衡收支。我的开源方法不少，最直接的就是多写外稿，用自己最擅长的能力火速抢钱。

玫瑰金长发女人在跟踪佟苓

6

情感悬疑

遥遥今晚也在一家酒吧里，同样听着郑钧那首《灰姑娘》的乐曲，旁边坐着对她着迷的戴旭强。

“最近见庄岩了吗？他好吗？”戴旭强抽着一支烟，层层烟雾中有话飘来。“干吗说他！”遥遥有些不悦。

“说说你关心的人，不好吗？”戴旭强玩起了文字游戏。“谁说我关心他了？讨厌！”遥遥把眼神移向舞池，酒吧正中有一个凹陷的舞池，叛逆的音乐中有凌乱的笑声。“上次他发过那封缉凶邮件后，找到新工作了吗？”“无聊！你不是请我喝酒吗？干吗扯这些。”遥遥用穿着豹纹高跟鞋的脚踢了戴旭强一下。

“生气啦？”戴旭强脸上闪出了笑，他似乎很爱欣赏遥遥生气的样子。这个女人真的很可爱，她虚荣却真实，浮华却坚强，她身体里有漂亮的脊梁和凛冽的气质，他知道自己无法逃脱这份诱惑。

周一的早上向来都被懒洋洋充斥着，尚海又飞去北京了，佟苓一个人落寞地朝公司走去。今天的工作按部就班，没有一丝意外和欣喜，中午吃饭的时候，佟苓去了一家韩国餐厅。

“小姐，那边有人让我交给你一样东西。”一位服务生弯腰端了个托盘立在一旁，托盘里是一个精致小巧的首饰袋。

佟苓很疑惑地打开，原来是自己曾丢失的那只百合花耳环。

“谁给我的？”佟苓一惊。

“不清楚，好像是一个女的交给前台，让我送过来的，她说这是12号台。”佟苓正是12号台。

“那个女的长什么样？”佟苓来到了前台。

“个子很高，一头玫瑰金长发……”又是玫瑰金长发，佟苓想起了那天雨夜，在庄岩家小区撞掉自己文件的那个玫瑰金长发的女子。

“这个女人捡到了自己的耳环，

然后还给我了？可她怎么知道我在这儿吃饭？难道她在跟踪我？”佟苓的脑子飞速地转着，她突然觉得有张恐怖的网将自己罩住。

这个庄岩好像一个外星球的怪物，自从入侵了地球之后，所有人的生活都被打破，公司也变得诡异异常。回去的路上，佟苓还想到了庄岩那天查看监控录像时提到的那个玫瑰金长发的嫌疑女子，莫非就是她进入庄岩的家移动庄岩的装饰画？

佟苓想打个电话给尚海，可是电话那头迟迟没人接，佟苓知道他肯定在点货，很忙，于是作罢。生活就是这样，对于两个无暇的恋人来说，能凑点吃顿饭、煲个电话粥都是件很奢侈的事情。

整个一下午，佟苓都在昏昏沉沉中度过。佟苓一张张关掉电脑屏幕上的是阿尔卑斯山图片，想把思绪拉回来，可是有一张图片怎么也关不掉，仔细一看，才发现那是一封邮件。

邮件上有一幅山景，山景旁有背着行囊攀登的人，邮件的正文写着：亲爱的朋友：我是庄岩，通过不懈努力，我已经找到真凶了，只是想等他主动招来……每个人的奋斗历程都很不易，我也一样，每个人都像图片上的背包客一样有着艰难的攀登，没有人能够走捷径。我想告诉各位，我会一直等下去，等到真正水落石出的那一天。

佟苓知道庄岩又往公司的公共邮箱发邮件了，她还知道庄岩之所以会玩这种文字游戏，是因为他的情绪很糟糕。

下班的时间到了，佟苓抬腕看了下手上的表，她今天不想加班了，她觉得很烦很疲惫，她希望今天庄岩不要打电话来，也希望自己能够找个理由拒绝这个可怜的男人，毕竟谁也不会有太多的时间去奉献。

黑夜再次笼罩了大地，不安分的星星跳跃地钻破云层，好像要欣赏一场百老汇的歌舞剧。夜晚的精灵们纷

纷走出水泥房，披上五彩霓裳，展示着夺人的魅力，登上炫目的夜间舞台。在灯光打开的一刹那，有个声音响起：宝贝，演出开始了。

时间过得很快，第三天的时候，庄岩说服佟苓和自己一起去见那个红衣马尾男。

原来这个红衣马尾男的真名叫范海，范平江是他的假名字，那套房子也是租来的。范海一直不务正业，不仅好赌，还吸毒，经常找人借钱欠债。后来他结识了口岸走私精子卵子生意的人，做起了医院人工授精的托儿。为此，谎话连篇的他办了假身份证，用范平江的名字和外界联系，一旦有风吹草动，也好给自己留个缓冲的机会逃窜。上次庄岩和佟苓一路询问敲响那个1707室，让他误以为是追债的人，于是一句“死了！”让他挡了回去。谁料不死心的庄岩跟踪到他客串的酒吧，在询问完有关“结婚、生孩子”的问题后，红衣马尾男确信他们俩就是为了人工授精而来，于是把自己的手机号给了对方。

“绕了这么久，我想问你，用这个范平江的身份证开过手机卡吗？这个13023 × × × × × 是你的号吗？”庄岩已经听得不耐烦了。

“那不是我的号，我的身份证件给吉金曼，应该是她开的号。”

“吉金曼！？”庄岩和佟苓都睁大了眼睛，追了这么久，这是唯一一句令两人兴奋的话。

“你怎么会认识吉金曼！？”“她是我表妹，我找她借过不少钱。你们也认识她！？”红衣马尾男把脚放在了一张空凳子上，一边吸着烟，一边有节奏地晃着。“是这样的，我是一家私企的员工，无意中在自己的包中发现了这张手机卡，我想弄清楚这一切是怎么回事？怎么别人的卡会跑到我包里？”庄岩撒了谎。

“那我就知道了，你们去问吉

金曼吧。之前我向她借钱，她都要我留身份证复印件，我告诉她我早就改名了，她也没多问。她不知道我的事，你们也别说。我之前是听说过她想拿我的身份证开个手机卡号，至于为什么就不知道了……”

红衣马尾男终于走了，留下了疲惫不堪又疑惑重重的庄岩和佟苓。雨还在不停地下着，窗外已完全黑了，偶尔有汽车驶过，溅起一行行水珠挂在咖啡店的玻璃上。

“吉金曼为什么要用两个手机卡啊？她在公司通讯簿上明明登记的是另一个号啊！”佟苓的思维已经彻底短路了。

“那就是她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那个手机卡里藏了她的某些秘密。”庄岩的思路似乎很清晰。

“究竟是谁把这个手机卡用快递寄给我，是想告诉我什么吗？吉金曼就是肇事者吗？”庄岩喝着咖啡，低着头，冥想着这些问题。

“究竟是谁把手机卡的快递寄给我的？”庄岩心里一直没有答案。但是在两天后的一个晚上，这一切都有了答案。

那天下午，门铃骤响，打开门看见赵晓洋站在自己的门口。“我有样东西给你，我走后你再看。晚上大西洋百货的茶厅见，有人要对你说很多话，一定要来哦！”

赵晓洋旋风般地走了，留下了呆立原地的庄岩。他打开那个信封，从里面抽出一张他惊诧的照片。这张照片与投诉信中的激情照片一模一样，一男一女都是背影，男的坐在沙发上，女的裸着背倚在男人的怀里，两人亲吻着，看似很撩情。

庄岩不知所措，陷入了沉思。他抬头望了一眼天花板上的那些红唇，今天似乎比较平静，那个魅惑的“红眼睛”眨了一下，好像告诉庄岩傍晚一定要去。